附件3

诚信承诺书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姓 名** |  | **工作****单位** |  |
| **身份证号** |  | **拟申报****人才项目** |  |
| **是否人大代表/政协委员** |  | **联系方式** |  |
| **本人承诺** | 本人承诺：热爱祖国、坚决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，政治立场坚定、遵纪守法、恪守职业道德，无违法违纪行为，未受过党纪政纪及司法处罚。同时，在此次申报中所提交的能够证明本人水平、能力、业绩的学术团体任职、教育经历、获奖情况、基金资助、工作经历、代表性论文、科研任务和授权专利等填报内容及佐证材料均真实有效。若在逐级申报推荐任何环节发现承诺内容失实或涉及伪造、剽窃他人成果等不诚信行为，本人自愿接受以下失信惩戒：1.取消当年推荐资格，且三年内不得申报任何人才推荐选拔项目。2.同意在全省范围通报失信行为，并列入信用信息平台。3.随时撤销已取得的人才称号，并按规定接受相应的处罚。 申报人签名：  年 月 日 |
| **单位纪检部门意见** | 经审查，未发现申报人 有违法违纪违规及违反廉洁自律相关规定的情况，同意推荐。我部对该审查结果负责。 纪检负责人签名（签章）： 年 月 日 |
| **单位意见** | 经审查，我单位 所填写的申报内容和提交的佐证材料均真实有效，同意推荐。我部对该审查结果负责。单位负责人签名（签章）：单位盖章：年 月 日 |
| **推荐市州或省直部门意见** | 经审核， （单位）推荐的 所填写的申报内容和提交的佐证材料均真实有效，同意推荐。我部对该审核结果负责。单位盖章：年 月 日 |
| **说明** | 1.申报人须亲笔签名，不得打印或代签；2.此承诺书随其他申报资料一并提交，不签署的不予受理。 |